

息县法院认真做好信访工作

本报讯(张其辉 宋鹏)近年来,息县法院在信访工作中,以社会和谐稳定大局,不断健全信访工作机制,疏通信访渠道,落实信访接待人员,认真做好信访工作。

一是成立组织,加强领导。该院成立了以党组书记、代院长齐秀任组长,各党组成员

副组长的信访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建立分类信访档案,确保每起信访案件包案到人,材料齐全。

二是接待到人,强化责任。该院制定了信访接待值班表,院领导每天轮流接待,确保信访渠道畅通,加强源头治理。

三是配备人员设施,搞好后勤保障。今年以来,该院配备了专职的信访员、电脑桌椅等,为信访工作提供人力、物力保障。同时,专门设置了一间领导谈心室,做好来访者的思想疏导和稳控工作。

四是规范信访处理流程,确保落实。该院对来访者一律登记造册,制作了信访人

访交办登记表、信访人访处理单等,对来访者反映的问题一律及时分给相关庭室处理,确保涉法涉诉案件案案有回音,件件有落实。

五是分析研判,做好预警。该院信访工作领导小组每月定期召开一次信访形势分析研讨会,分析涉法涉诉案件的规律及成因,找准症结,对症下药,同时运用到审判管理上,用以警示办案干警,促进案件审判质量的提高。

今年以来,该院共接到上级交办的涉法涉诉案件10件,已办结8件,办结率为80%。

浉河区法院着力提升干警队伍素质

本报讯(卢静)日前,浉河区法院推出四项措施,着力提升干警队伍素质。

一是加强队伍素质建设。该院围绕加强党建工作,以开展“人民法官为人民”活动和“忠诚、为民、公正、廉洁”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活动为保障,努力提高干警的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水平;加强反腐倡廉建设工作,抓好干警的政治思想、宗旨意识和职业道德教育,健全完善预防和惩治腐败的长效机制。

二是服务大局促发展。该院围绕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的中心工作,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积极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为建设富裕信阳、魅力信阳、宜居信阳、和谐信阳提供坚强的司法保障。

三是加强法院信息化建设。该院加快信息化建设,大力推进案件管理系统工作,为规范司法、阳光司法提供物质基础和技术支撑,更好服务干警办案,提高办案效率。

四是加强法院精神文化和物质文化建设。该院以强化机关效能建设为突破口,规范法官言行,提升司法形象。同时增强干警的事业心和责任感,继续深入开展各项文化提升活动,提升法院文化理念。

用,积极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为建设富裕信阳、魅力信阳、宜居信阳、和谐信阳提供坚强的司法保障。

三是加强法院信息化建设。该院加快信息化建设,大力推进案件管理系统工作,为规范司法、阳光司法提供物质基础和技术支撑,更好服务干警办案,提高办案效率。

四是加强法院精神文化和物质文化建设。该院以强化机关效能建设为突破口,规范法官言行,提升司法形象。同时增强干警的事业心和责任感,继续深入开展各项文化提升活动,提升法院文化理念。



日前,新县法院组织30多名干警,来到新县鄂豫皖苏区将帅馆接受革命传统教育。图为该院干警认真听讲革命故事时的情景。李伦达 胡冬明 摄

淮滨县法院积极促成案件调解

本报讯(刘瑞刚)今年以来,淮滨县法院在民事审判中,采取启发当事人,积极促成案件调解,取得明显成效。截至目前,该院共审结各类民事案件423件。

该院一是法官积极查清案件事实,通过清楚的事实和确凿的证据启发当事人主动要求法庭开展调解工作。二是审判人员根据案件具体情况,找准调解时机,适时启发当事人,促使双方当事人作出让步,同意调解意见。三是快速审查当事人提出的财产保全申请,对符合财产保全条件的案件,争取在第一时间实施和完成财产保全工作,为双方当事人心平气和调解打下

良好基础。四是根据案件不同情况,调动多方主体参与调解。对农村常见案件,适时邀请乡镇司法所司法助理员、村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等参与调解,共同促成当事人达成和解。五是对民事案件调解中存在的疑难问题,适时召开调解工作研讨会,总结调解经验,探索适用于不同案件、不同情形的新调解方式和方法,促使当事人达成调解。



新闻热线:0376-6360062 电子邮箱:whl9999@126.com



为推动“两评查”活动深入开展,罗山县法院组织开展了庭审观摩活动。图为日前该院对被告人汪某故意伤害案进行庭审示范观摩现场。董王超 摄

人间百味

顾客意外受伤 商场承担责任

5月13日,喻某到浉河区某商场内购买衣服,在喻某准备到试衣间试衣时,试衣间的门把手突然脱落砸在喻某右腿上,经医院诊断为右外踝骨折,后经法医鉴定构成十级伤残,喻某住院期间,花去医疗费等费用共计3000多元。

法院审理认为,被告某商场作为经营者对经营场所内的设施未尽安全保障义务致使原告喻某受到人身损害,应当承担赔偿责任,法院依法判处该商场赔偿喻某各项损失共计40000多元。(高海波)

酒驾到派出所办事 民警发现将其抓获

2011年11月10日,被告人陈某酒后驾驶自家黑色比亚迪轿车,到固始县公安局流派出所替其朋友刘某处理纠纷事宜时,该所民警发现其有饮酒现象,遂对其抽血取样进行检测。经检测,被告人陈某驾驶车辆时血液乙醇含量为110mg/100ml,经信阳市公安局物证鉴定所理化检验鉴定,被告人陈某构成酒驾。5月29日,固始县法院对这起案件作出判决,依法以危险驾驶罪判处被告人陈某拘役一个月,并处罚金1000元。

法院审理认为,被告人陈某醉酒后在道路上驾驶机动车,其行为构成危险驾驶罪。鉴于被告人认罪态度较好,可酌情从轻处罚。法院依法作出上述判决。(吕志豪 吴章科)

垃圾堆里发现巨款 拾荒者报警寻失主

5月31日22时30分,固始县公安局巡特警大队民警接到群众报警称,其在垃圾堆发现巨额现金。接到报警后,民警立即赶到现场,报警人赵某向民警反映,其在幸福小学附近垃圾场内捡到一个破旧的书包,打开一看,发现里面有3万元现金。民警经过仔细分析认为,包内现金可能是周围居民粗心大意所丢弃,失主一旦发现,必将万分心急。民警立即在事发现场周围进行大量走访排查,6月1日零时30分终于找到失主胡某。经查实,这3万元现金是胡某从银行取出的进货款,当时胡某将该笔现金装入家中的一个破旧书包内,然后将书包放进了编织袋,其妻子贾某在家中打扫卫生时,将装有现金的破旧书包扔进了垃圾箱。(袁祖祥 李娜)

无钱吸毒入户盗窃 构成犯罪批准逮捕

罗山县竹竿镇一青年陈某整天无所事事、游手好闲,染上吸毒恶习,为筹集毒资,他人户盗窃,最终走上了犯罪道路。5月26日,陈某因犯盗窃罪被罗山县检察院侦查监督科批准逮捕。

3月16日至4月24日,犯罪嫌疑人陈某趁被害人家中无人之机,通过撬门、撬锁等手段进入被害人家中,先后作案13起,盗走被害人存放在家中的现金45600元。案发后,犯罪嫌疑人陈某除退还两名失主12000元外,其余赃款全部用于购买毒品和生活消费品。

罗山县检察院侦查监督科认为,犯罪嫌疑人陈某的行为构成盗窃罪,因其多次入户作案,盗窃钱财数额巨大,遂从重对其进行处罚。(孙有伟 周辉)

新县公安局全力做好高考期间安全保卫工作

本报讯(李奕明 陈慧)为了确保高考期间安全顺利进行,让广大考生安心应考,日前,新县公安局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坚持“四抓四确保”,全力做好高考期间安全保卫工作。

抓安全检查,确保安全事故“零发”。该局要求治安大队、城关派出所、千斤派出所对辖区高中校园展开了一次安全大检查,强

化“人防、物防、技防”,加大对教学大楼、学生宿舍、食堂等场所的检查力度,督促落实防火、防盗等安全措施,及时消除各类安全隐患,确保考生的绝对安全。

抓周边治安,确保考试环境良好。该局结合“一打两整治”专项行动,重点对学校周边的网吧、出租房屋、旅馆、娱乐场所等开展重点清查整顿,最大限度减少滋生犯罪的

土壤,防止犯罪分子潜入校园周边,威胁到考生安全。同时,治安大队会同县环保等部门对校园周边的工地、娱乐场所开展检查整顿,要求所有周边的工地在高考期间一律停工,娱乐场所不得大声喧哗。

抓巡逻防控,确保治安秩序稳定。该局全面启动了校园安全巡逻工作机制,在学生上学、放学、下晚自习三个重点时间段,组织

辖区派出所民警和巡防队员在校园周边的重点地段进行巡逻,严防发生各类案件和事件的发生,确保学校师生的绝对安全。在高考期间,该局增加警力,增加高考考点周边的治安巡逻密度和频次,提高见警率,严厉防范和打击各类危害校园安全的违法犯罪活动。

抓便民服务,确保考生安心应考。该局结合公安工作实际,要求户政部门和各派出所围绕高考积极开展各项便民利民服务活动,优先受理涉及考生的各类报警和求助。对高考前需要加急办理居民身份证的考生,在政策允许的范围内,开辟考生绿色通道,特事特办。同时,将户政窗口服务前移,在学校设置服务点,免费为考生提供户籍证明材料,解决考生的后顾之忧。



日前,固始县副县长、公安局局长陈浩一行带着捐款慰问金,到县人民医院看望慰问该局身患重病的郭陆滩派出所副所长刘俊强。吴媛媛 摄

罗山县公安局破获一起团伙盗窃萤石案件

本报讯(肖建平)5月2日7时,罗山县公安局刑警大队接到报警称,罗山县朱堂乡杨某堆放在白马村陈某家门口的萤石被盗,价值30余万元。接到报警后,该局立即成立专案组,迅速开展案件调查。

该局侦查员经现场分析,作案工具应有挖掘机,装挖掘机平板车,大货车,侦查员辗转平桥、浉河、明港等地,通过摄像锁定车主翁某。5月2日,民警在浉河区一工地将犯罪嫌疑人翁某抓获。经查,2011年10月,罗山县朱堂乡杨某将购买的800吨萤石堆放在罗山县朱堂乡白马村陈某家门口空地处,准备在涨价后销售。今年5月1日22时,犯罪嫌疑人杜某伙同聂某,使用郭某、翁某的挖掘机、平板车,并从驻马店租来四辆大型货车,到陈某家门口堆放萤石,偷萤石300余吨运至明港,准备从明港销往外地。5月3日,侦查员在明港将犯罪嫌疑人杜某,聂某,郭某抓获。

淮滨县公安局开展严厉打击经济犯罪“破案会战”行动

本报讯(张倩)日前,淮滨县公安局以“多破案、办大案、办好案”为总体目标,积极开展严厉打击经济犯罪“破案会战”行动。

该局一是成立了打击经济犯罪“破案会战”领导小组。二是建立以经侦大队为龙头,各警种、各部门密切配合的侦查破案机制。同时,主动加强与县工商、税务、药监、质监、保险、金融等部门的密切协作,严厉打击经济犯罪活动。三是实行“日排名、周通报、月调度”的工作机制,对破获重大



日前,光山县公安局开展“警营开放日”活动。图为该局邀请部分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社会各界群众代表参观时的场景。李本全 左笛 摄